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劉育秀
電話：05-3620123轉560
傳真：05-3620379
電子信箱：ushu77@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700190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0019015A00_ATTCH1.pdf)

主旨：有關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06學年度第2學期助學金自107年2月10日起至3月10日止受理申請，請協助符合資格之學生依限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107年1月18日賑基字第0001070012號函辦理。
- 二、為協助國內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子女解決就學困難，該會訂有助學金申請辦法，申請資格為國內重大天然災害災區低收入弱勢受災家庭，就讀大專校院、高中職（五專前三年）、國中（小）之在學子女，且未享有公費待遇及未領軍公教子女教育補助費，確有就學困難者。
- 三、前述辦法所稱重大天然災害，係指申請日期起算前3年內災害發生時，中央或直轄市、縣（市）、鄉（鎮、市）業經成立災害應變中心為認定基準，同一學期內同一受災事實或連續發生受災事實以申請一個學期助學金補助為限。
- 四、符合上述申請辦法之相關規定者，請依第五點申請方式備

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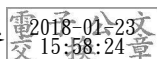


妥相關證明文件，由學校彙整申請者之相關文件後，免備文寄送至該會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五、檢附申請辦法及表單等資料各1份，或逕至該會網站下載（<http://www.rel.org.tw/>）。

正本：國立中正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南華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大同技術學院、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

副本：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